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5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施景明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均行使了表决权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及本公司章程、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同意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同意《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
同意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

同意 2014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，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，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680.5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